

2026年内蒙古科技馆清洁设备维保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NMGYDZB-2026-070）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一、招标条件

本2026年内蒙古科技馆清洁设备维保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18.5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科学技术馆。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2026年内蒙古科技馆清洁设备维保服务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6年内蒙古科技馆清洁设备维保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2026年内蒙古科技馆清洁设备维保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6-30 09:00:00到2026-07-07 17:00:00。

获取方式：邮箱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7-15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滨河路水岸小镇四区102号底商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7-15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滨河路水岸小镇四区102号底商会议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科学技术馆。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科学技术馆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北垣东街11号

联系人：特木勒

电话：0471-3941320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亿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滨河路水岸小镇四区102号底商

联系人：王星、包晓伟

电话：0471-4696666

邮件：nmgdzbd1@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附件：

2026 年内蒙古科技馆清洁设备维保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6年内蒙古科技馆清洁设备维保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内蒙古亿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指定邮箱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 07 月 15 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NMGYDZB-2026-070

项目名称：2026 年内蒙古科技馆清洁设备维保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185000.00 元

包号	采购标的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 (元)
1	2026年内蒙古科技馆清洁设备维 保服务项目	详见第三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185000.00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成交供应商家数：1 家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
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
处罚）；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近三年内无重大安全事故。

5. 2024年06月01日至今，供应商至少承接过1个具有同类清洁设备或工业车辆维修业绩。

6. 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6月30日至2026年07月07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2:30至5: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邮箱获取。

方式：供应商须将以下要求的资料加盖公章后扫描成PDF格式，发送至邮箱 nmgydzbd1@163.com。

注：供应商须将以下所有资料的扫描件放入同一PDF文件，上传时文件命名为“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时间以收到合格资料邮件时间为准，逾期不予受理。

材料审核通过后，方可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获取文件需提供以下资料：

（1）若法定代表人获取文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扫描件；若授权委托人获取文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

（2）有效期内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扫描件；

（3）中小企业声明函；

（4）2024年06月01日至今，供应商至少承接过1个具有同类清洁设备或工业车辆维修业绩；

（5）满足所有资格要求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6）投标信息登记表。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7月15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滨河路水岸小镇四区102号底商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7月15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滨河路水岸小镇四区102号底商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有关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公告、更正公告、中标（成交）公示等政府采购信息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ctmfafo.cebpubservice.com/>）和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hgg.nmgztb.com.cn/>）上发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名称：内蒙古科学技术馆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北垣东街11号

联系人：特木勒

联系电话：0471-2941320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亿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滨河路水岸小镇四区102号底商

联系人：王星、包晓伟

电话：0471-4696666

邮箱：nmgydzbd1@163.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星、包晓伟

电话：0471-4696666



附件1：

投标信息登记表

项目名称	2026年内蒙古科技馆清洁设备维保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NMGYDZB-2026-070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邮箱			
注意事项	1、请各供应商认真填写以上信息，因信息填写有误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请严格按公告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资料，逾期将不予受理。 3、供应商须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一发现有虚假行为将取消投标资格。 供应商已悉知以上事项并同意遵守上述规定及要求！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时间：年 月 日		



附件2: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